

证券代码：874184

证券简称：瑞林精科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江爱民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董事余源源因出差缺席，委托董事江爱民代为表决。董事李尤、潘芬中、蔡振球因无法到达会议现场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在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在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9）、《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0）、《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

编号：2025-039）、《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0）、《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告编号：2025-04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中的制度（公告编号：2025-029、2025-030、2025-032 至 2025-039）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议案中的制度（公告编号：2025-040、2025-041）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公司董事会提名 7 名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现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瑞林精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4 日